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46000022T0000000158789-定点帮扶		填报人:	龚才芸	联系方式:	65315100				
主管部门:	142-省人民检察院		实施单位:	142001-省人民检察院本级						
是否公开:	是		网址:	https://www.hi.jcy.gov.cn						
资金构成(元)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执行数		分值	执行率 (%)	得分			
资金总额:	0.00	446,414.94	445,124.94		10.00	99.71	9.97			
其中:财政资金:	0.00	446,414.94	445,124.94			99.71				
单位资金:	0.00	0.00	0.00			0				
财政专户管理资金:	0.00	0.00	0.00			0				
年度目标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
为定点帮扶工作提供保障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			全力为定点帮扶工作提供各类保障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实际完成值	完成率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定点帮扶资金保障率	≥	95	%	100	100.00%	40.00	40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帮扶村落居民幸福感	定性	高中低	人/户	高	100.00%	40.00	40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接受帮扶村落满意度	≥	90	%	95	100.00%	10.00	10	
合计								100.00	99.97	